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银润投资

公告编号:2015-00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银润投资,证券代码:000526)自2015年2月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2月10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2015-001号);于2015年2月14日、2月28日、3月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司2015-002号、003号、004号公告);于2015年3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2015-005号、006号、007号、008号公告)。

截止目前,公司正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继续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收购资产事项的各项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正在与交易各方就方案进行深入的谈判与协商;相关中介机构进一步对标的方公司深入开展尽

职调查、审计及评估等工作;公司继续开展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者的谈判及协商工作。

鉴于公司正在筹划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5年4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3日

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0509

证券简称:华塑控股

公告编号:2015-037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00万元——1200万元	盈利:131.6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109元—0.0145元	盈利:0.0016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光

公告编号:2015-01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要

宸鸿科技(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宸鸿科技”)向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厦门中院”)提起诉讼,主张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菲光”或“公司”)制造与销售用于华为C8812E手机的触控面板,侵犯宸鸿科技拥有发明专利权的“电容式触控板的触控图形结构”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编号为ZL2007201428445)。

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于2013年11月11日发布的《诉讼事项暨复牌申请公告》(2013-004号)和于2013年9月12日发布的《诉讼进展公告》(2013-078号)以及于2015年1月28日发布的《诉讼事项进展公告》(2015-003号)。

二、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收到厦门中院(2013)厦民初字第123-2号民事裁定书,原告宸鸿科技于2015年3月24日向厦门中院申请撤回起诉,厦门中院经审查后予以准许,本案至此终结。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在内)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备查文件

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厦民初字第123-2号民事裁定书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3日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公告编号:2015-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1月12日开市起临时停牌,并于2015年1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5年1月13日、2015年1月19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司2015-001号)。

2015年1月28日,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2015年1月29日,公司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2月2日、2015年2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因公司需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问题进一步咨询论证,同时相关审计、评估工作量较大,重组事项筹备工作尚未完成。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2015年2月16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暨进展公告》。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重新于2015年4月24日前复牌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目前,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标的公司的基础尽职调查和预评估工作,与交易对方商讨了框架性方案,并签署了框架协议。相关报告起草工作已初步完成,有关各方在进一步沟通协商。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直至相关事项初步确定并予以披露后恢复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六、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四日

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5-1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5年4月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4月12日下午14时在上海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晓东先生主持,公司财务总监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决议并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基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重组方案的表决,将重组方案调整为如下:

1、交易价格
在充分考虑2014年下半年及2015年一季度业绩预调幅度与行业发展与竞争情况的基础上,公司聘请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威评估”)仍以2014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4)第0418-1号《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评估报告”)。

在此基础上,交易各方按照公平交易的原则,经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调整为494,496.000万元。

2、发行数量
鉴于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发生调整,本次交易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向交易对方各方发行股份的数量=交易标的价格÷交易对方各方在巴斯德药业持股比×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17.17元/股)

发行数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数量/发行股份价格=向交易对方各方发行股份数量之和÷发行股份价格
根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取整数确定,出现小数舍去不取,发行数量总计为288,000,000股,向交易对方各方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股数	本次交易完成后	持股比例
刘晓东	151,319,040	213,399,040	47.63%
傅耀东	55,272,948	76,492,948	17.05%
喻晓春	13,280,048	13,921,557	3.11%
马晓华	9,600,000	9,600,000	2.14%
温浩	9,360,000	9,360,000	2.09%
张其忠	6,920,004	8,475,004	1.89%
程显东	4,656,000	4,656,000	1.04%
谢露	2,640,000	3,485,000	0.78%
孙晓峰	2,559,996	3,839,996	0.86%
方丽强	2,496,000	2,856,000	0.64%
曹蕊	2,480,004	2,840,004	0.63%
林丽霞	2,240,004	2,880,004	0.64%
程显东	1,920,000	2,880,000	0.64%
汪晓江	1,056,000	1,092,000	0.24%
熊伟强	11,880,000	11,880,000	2.65%
民勤投资	10,320,000	10,320,000	2.30%
合计	288,000,000	377,888,453	84.35%

注:以上交易对方于本次交易开始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以2015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交易记录为准。

二、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草案)>的议案》。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调整,公司与上海巴斯德药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上海百润香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草案)》的全部条款,不涉及变更《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事项,交易各方依然履行《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全部条款。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定价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本次交易定价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基础,由交易各方协商一致,为494,496.000万元。

四、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草案)》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所有事宜。

评估机构具备从事评估业务资格,评估师具备从事评估业务资格,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评估机构和签字评估师与上海巴斯德药业有限公司各股东、本公司均没有现实的和预期的利益,同时也与交易对方也没有任何利益冲突或偏袒,其出具的评估报告符合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有关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

三、在关联董事刘晓东、张其忠、程显东及高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